

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梅市发改能源〔2021〕36号

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梅江区序号 7#编码 Qb03#加油站规划确认调整的批复

梅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报来《关于调整梅州市成品油零售体系“十三五”规划中新增加油站规划点 Qb03#的请示》收悉。根据《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取消和下放石油成品油经营资格审批事项有关工作的通知》（粤能油气函〔2020〕14号）要求，经研究，批复如下：

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满足周边群众用油需求，同意将《梅州市成品油零售体系“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年）》附表 8 序号 7#规划点（编码 Qb03#）从“梅江区 X950 线秀竹村下黄竹塘段”调整至“梅江区客都大道梅州全域旅游服务中心地块”。调整后，规划点序号不变，梅江区加油站布点数量不变。

请你局指导企业按照《成品油零售企业管理技术规范》等

有关要求，完善加油站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后，向我局申领加油站建设规划确认文件。



（联系人：王芳忠、黄 冲，联系电话：2250706；邮箱：
mzfgjnk@meizhou.gov.cn）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2月2日印发
